

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經費補助申請審查原則

一、申請表完整性

- (一)請確實填寫基本資料，班級編制以全校學生為生涯發展教育實施對象。
- (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生涯規劃教育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應提交課發會討論、審議（申請書內請敘明教材版本、融入單元名稱、學習主題及實質內涵）。
- (三)學校能規劃建置及充實學生生涯檔案、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並有完善生涯檔案建置及應用實施計畫（申請書請檢附前一學年度學校生涯檔案目錄頁內容）。
- (四)參考「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實施主題及方式一覽表」，規劃各年級的生涯發展教育活動主題、內容，並明列實施時間。
- (五)學校依學生需求及學區特色規劃辦理八年級全體學生社區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及產業參訪活動。

二、經費合理性

- (一)經費編列符合學校課程、活動需求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規定，補助項目及支用符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學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 (二)經費總額符合學校基本補助：每班3千元；另規劃辦理全體國二(八)年級社區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參訪者，每班增加補助3千元，每校核予2萬元生涯發展教育基本補助經費（倘僅部分班級參與非規劃全體學生者，不核予2萬元補助經費）。

三、審查結果勾選原則

- (一)經費補助申請審查通過。
- (二)修正後通過。
- (三)修正後通過並列入優先輔導學校。

「114學年度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經費補助申請審查表

縣(市)		申請學校	申請編號
向度	項次	評分項目(審查重點)	審查結果
申請表完整性	一	基本資料	☐ 依規定撰寫基本資料且資料完整正確。 ☐ 未依規定撰寫基本資料，部分缺漏請修正。 ☐ 無基本資料，請補填。
	二 (一)	生涯規劃教育融入領域教學	☐ 完整撰寫各領域融入課程。 ☐ 未完整撰寫各領域融入課程，請修正。 ☐ 未撰寫所有領域，請修正。 ☐ 未撰寫學習主題及實質內涵或引用有誤，請修正。 ☐ 其他： ☐ 未撰寫各領域融入課程，請修正。
	二 (二)	學校生涯檔案內容	☐ 檢附生涯檔案目錄頁且內容完整。 ☐ 檢附生涯檔案目錄頁惟內容尚有缺漏須修正。 ☐ 目錄頁文字無法辨識，請修正。 ☐ 未檢附生涯檔案目錄頁，請修正。
	三	學校生涯發展教育活動規劃	☐ 完整撰寫活動規劃。 ☐ 未完整撰寫活動規劃，請修正。 ☐ 日期錯誤，請修正。 ☐ 活動規劃與該年級核心內涵不符(如：)。 ☐ 其他： ☐ 未撰寫活動規劃，請修正。
經費合理性	四	經費概算表 本項任一項目錯誤，均列入「修正後通過」	☐ 依規定編列經費概算表。 ☐ 未依規定編列經費概算表，請修正。 ☐ 鐘點費編列錯誤(1600-2000元/節、800-1000元/節、420元/節)，請修正。 ☐ 短程車(船)資及運費編列錯誤(上限需低於12000元/輛，請務必核實編列)，請修正。 ☐ 場地佈置費編列錯誤(上限2000元/場)，請修正。 ☐ 教材及資料印製費編列錯誤(50元/人，全校學生數為編列上限，無條件進位至十位)，請修正。 ☐ 活動材料費編列錯誤(上限200元/份)，請修正。 ☐ 學生生涯檔案費用編列錯誤(上限120元/人，以七年級學生數為編列上限，無條件進位至十位)，請修正。 ☐ 雜支超過活動總經費5%，請修正。 ☐ 雜支不得編列獎品及門票，請刪除。 ☐ 編列項目名稱錯誤(請自行檢視)，請修正。 ☐ 不得編列經費：膳費、茶水費或家長教師研習等，請刪除。 ☐ 其他：

審查委員綜合意見

摘要敘述本申請表之優缺點或建議改進事項

審查結果

1. ☐ 經費補助申請審查通過
2. ☐ 修正後通過
3. ☐ 修正後通過並列入優先輔導學校

日期：

審查委員簽章：